

2024 上半年广东佛山开放大学 佛山社区大学招聘事业编制工作人员 4 人笔试备考题库及答案解析

毕业院校：_____ 姓名：_____ 考场：_____ 考号：_____

一、选择题

1. 下列企业中，不属于根据企业组织类型不同划分的是()。

- A、业主制企业
- B、合伙制企业
- C、公司制企业
- D、外资企业

答案：D

解析：根据企业组织类型不同，企业划分为业主制企业、合伙制企业、公司制企业。根据所有制结构的不同，企业划分为国有企业、外资企业和非国有企业。故选 D。

2. 由于金融机构的交易系统不完善，管理失误所导致的风险属于()。

- A、市场风险
- B、信用风险
- C、流动性风险
- D、操作风险

答案：D

解析：由于金融机构的交易系统不完整，管理失误或者其他一些人为错误而导致的操作风险。故选 D。

3. 陈某看中某一套住房，应销售方要求先付款 3 万元，销售方出具“收定金叁万元”的收据。后陈某放弃购买，销售方认为是陈某的原因导致房屋买卖合同不能订立，故已收取的 3 万元不予退还。对这一纠纷的处理，下列说法正确的是()。

- A、该 3 万元是合同订立的担保，卖方可不予退还
- B、该 3 万元就是定金。卖方可不予退还
- C、该 3 万元只是预付款，卖方应当退还
- D、该 3 万元是定金，陈某应赔偿卖方 3 万元

答案：C

解析：预付款是一种支付手段，其目的是解决合同一方周转资金短缺。预付款不具有担保债务的履行的作用，也不能证明合同的成立。预付款在合同正常履行的情况下，成为价款的一部分，在合同没有得到履行的情况下，不管是给付一方当事人违约，还是接受方违约，预付款都要原数返回。《担保法解释》第一百一十八条规定：“当事人交付留置金、担保金、保证金、订约金、押金或者订金等，但没有约定定金性质的，当事人主张定金权利的，人民法院不予支持。” 陈某应销售方要求先付款 3 万元，销售方出具的收条虽有“收定金叁万元”字样，但双方并未就定金性质进行约定，即未约定“给付定金的一方不履行约定债务的，无权要求返还定金;收受定金的一方不履行约定的债务的，应当双倍返还定金”。因此，本题所涉及的 3

万元不具备定金性质，不适用定金罚则，应视为陈某购买房屋所交付的预付款。预付款不具有担保债务的履行的作用，在合同没有得到履行的情况下，不管是给付一方当事人违约，还是接受方违约，预付款都要原数返回。所以，C项正确，A、B、D三项错误。故选C。

4. 下列城市不是位于京杭大运河沿线的是()。

- A、聊城
- B、宿迁
- C、扬州
- D、济南

答案：D

解析：京杭大运河是世界上里程最长、工程最大的古代运河，也是最古老的运河之一，与长城、坎儿井并称为中国古代的三项伟大工程，并且使用至今，是中国古代劳动人民创造的一项伟大工程，是中国文化地位的象征之一。大运河南起余杭(今杭州)，北到涿郡(今北京)，途经今浙江、江苏、山东、河北四省及天津、北京两市，贯通海河、黄河、淮河、长江、钱塘江五大水系，主要水源为南四湖(山东省微山县微山湖)，大运河全长约 1797

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，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。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，请访问：

<https://d.book118.com/445324321343011200>

